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并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我公司”）作为 2013 年第一期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3 年第二期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的牵头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 号）的相关要求和《2012 年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报告，履行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为出具本报告，主承销商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发行的本次债券相关事项进行尽职调查。本报告依据主承销商对有关情况的调查、发行人出具的证明文件等进行判断，对本次债券存续期间所了解的信息进行披露。

广发证券未对本次债券的投资价值做出任何评价，也未对本次债券的投资风险做出任何判断。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应自行判断和承担投资风险。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27-31 层。



法定代表人：辛杰。

注册资本：人民币 4,594,316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地铁、轻轨交通项目的建设经营、开发和综合利用；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广告业务；自有物业管理；轨道交通相关业务咨询及教育培训。

二、债券基本情况

（一）2013 年第一期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债券名称：2013 年第一期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代码：1380138（银行间债券市场）；124234（上海证券交易所）。

3、债券存续期间：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自 2013 年 3 月 25 日起至 2023 年 3 月 24 日。

4、债券发行额：50 亿元。

5、债券期限：10 年。

6、票面利率：采用固定利率形式，票面年利率为 5.40%（该利率根据 Shibor 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 1.00% 确定，Shibor 基准利率为发行首日前 5 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 Shibor（1Y）利率的算术平均数 4.40%，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本期债券

的最终基本利差和票面年利率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确定，并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备案，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7、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8、9、10年末分别按债券发行总额10%、10%、10%、10%、15%、15%、15%、15%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8、债券信用评级：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AAA级，发行人长期主体信用评级为AAA级。

9、债券上市时间：2013年4月2日（银行间债券市场）；2013年5月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

10、债券上市地点：银行间债券市场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11、债券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

12、债券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2013年第二期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债券名称：2013年第二期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代码：1480027（银行间债券市场）；124500（上海证券交易所）。

3、债券存续期间：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自 2014 年 1 月 24 日起至 2024 年 1 月 23 日。

4、债券发行额：30 亿元。

5、债券期限：10 年。

6、票面利率：采用固定利率形式，票面年利率为 6.75%（该利率根据 Shibor 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 1.75% 确定，Shibor 基准利率为发行首日前 5 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 Shibor(1Y) 利率的算术平均数 5.00%，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本期债券的最终基本利差和票面年利率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确定，并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备案，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7、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8、9、10 年末分别按债券发行总额 10%、10%、10%、10%、15%、15%、15%、15%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8、债券信用评级：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 AAA 级，发行人长期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 级。

2020 年 6 月，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跟踪评级报告，主体和债项评级均为 AAA 级，评级展望维持稳定。

9、债券上市时间：2014 年 2 月 10 日（银行间债券市场）；2014 年 2 月 26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

10、债券上市地点：银行间债券市场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11、债券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

12、债券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三、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以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义务，在债券存续期内对发行人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

经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和调查了解，发行人 2020 年度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正常，资信状况稳定，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用途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在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积极地督导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受托管理人已督促发行人按期足额还本付息，本公司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四、发行人 2020 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 2020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地铁运营及管理设计和地铁上盖物业开发，收入来源稳定，公司其他业务主要为水电收入与代建管理费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小。

1、地铁运营及管理设计

地铁运营及管理设计是目前公司营业收入的重要来源，主要包括地铁和铁路运营收入、站内、列车广告以及站外围挡等广告收入、地铁物业出租收入、物业管理收入及轨交规划设计收入等。

发行人是深圳市地铁运营的最重要主体，截至 2020 年末，地铁建设方面，公司建设完成了深圳城市轨道交通一、二、三期工程地铁 1、2、3、5、6、7、8、9、10、11 号线及 4 号线南段总计 385 公里、267 个车站线路的建设任务。枢纽建设方面，同步建成了罗湖、福田、深圳北站、深圳东站等重要交通枢纽，完成了近百项市政代建工程。目前在建线路 17 条（含延长线）、在建里程达到 235 公里、152 座车站。

最近三年，地铁运营及管理设计营业收入分别为 65.49 亿元、65.99 亿元和 54.74 亿元。2019 年地铁运营及管理设计收入较 2018 年增加 0.50 亿元，小幅增长 0.76%，2020 年地铁运营及管理设计收入较上年减少 7.25 亿元，下降幅度为 11%。最近三年，地铁运营及管理设计板块的毛利分别为-20.16 亿元、-26.71 亿元和-25.68 亿元，毛利率分别为-30.79%、-40.48%和-65.18%。2020 年，公司地铁运营及

管理设计收入和毛利率下降主要由于受新冠疫情影响，地铁运营收入下降较大。

2、地铁上盖物业开发

地铁上盖物业开发收入是目前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发行人地铁上盖物业开发业务板块主要包括住宅、商业和保障房项目。

地铁上盖物业开发主要由集团本部、深圳市朗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地铁诺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负责运营；主要包括地铁沿线物业项目的规划设计、开发模式研究、项目开发、管理和市场营销等工作。发行人的业务运营模式主要包括自主开发、合作开发、项目代建。

最近三年，地铁上盖物业开发收入分别为 45.19 亿元、140.30 亿元和 149.43 亿元。2019 年较上年增长 95.11 亿元，增幅 210.47%，主要是 2019 年地铁上盖物业开发收入结转大幅增长所致。2020 年较上年增长 9.13 亿元，增幅 6.51%。地铁上盖物业开发最近三年毛利分别为 29.86 亿元、92.22 亿元和 107.62 亿元，毛利润随着销售收入的增减而变化。近三年毛利率分别为 66.08%、65.73%和 72.02%，毛利率逐年增长，主要是由于地铁上盖物业靠近地铁站，交通便利，楼盘单价及销量较高。

3、营业收入的构成及比例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地铁运营及管理设计	54.74	26.28%	65.99	31.44%

地铁上盖物业开发	149.43	71.75%	140.30	66.84%
其他	4.11	1.97%	3.61	1.72%
合计	208.28	100.00%	209.90	100.00%

（二）发行人 2020 年度财务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20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1）第 441A015007 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均引自上述审计报告。发行人 2020 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资产总计	49,266,422.52	42,279,009.94
负债合计	19,530,762.04	14,894,236.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735,660.48	27,384,773.6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	29,572,056.93	27,220,176.14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资产总额为 49,266,422.52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29,735,660.48 万元，分别较 2019 年末增长了 16.53%和 8.58%。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2,082,809.85	2,099,000.50
营业成本	1,347,238.56	1,429,462.82
利润总额	1,115,028.60	1,168,887.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27,239.34	1,181,209.63
净利润	1,110,228.60	1,166,741.11

2020 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2,082,809.52 万元，利润总额 1,115,028.60 万元，净利润为 1,110,228.6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27,239.34 万元，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相比 2019 年分别下降 16,190.65 万元和 56,512.51 万元，主要系 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

响，地铁运营收入下降较大。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5,724.90	2,131,964.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5,491.43	-3,479,082.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9,493.94	1,304,143.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8,060.03	-43,218.90

2020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65,724.90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925,491.43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259,493.94万元。其中，2020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2020年度现金购买长圳、龙胜地块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长303.30%，主要系本期市场化融资增加。

4、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	22.44	22.88
存货周转率	0.24	0.27
利息保障倍数	3.44	4.74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21	8.21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2013 年第一期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根据《2013 年第一期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50 亿元，全部用于深圳市地铁一号线续建工程、深圳市地铁 2 号线东延段工程、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2 号线初期工程和深圳市轨道交通 5 号线工程。截至 2020 年

末，募集资金已全额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投入相关项目，使用完毕。

根据《2012 年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第一期）》，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后净额已于 2013 年 3 月 27 日汇入发行人在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止 2020 年末，募集资金余额为 0。

（二）2013 年第二期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根据《2013 年第二期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30 亿元，全部用于深圳市地铁一号线续建工程、深圳市地铁 2 号线东延段工程和深圳市轨道交通 5 号线工程。截至 2020 年末，募集资金已全额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投入相关项目，使用完毕。

根据《2012 年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监管协议（第二期）》，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后净额已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汇入发行人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止 2020 年末，募集资金余额为 0。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20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

本次债券无增信机制。

（二）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

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公司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建立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设立偿债资金账户、安排专人负责还本付息工作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1、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公司已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次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本次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次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2、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本次债券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公司的相关财务资料，并在公司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

理人及时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必要的措施。

3、安排专人负责还本付息事宜

公司安排专门人员负责管理还本付息工作，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

4、严格的信息披露

公司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八、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2013 年第一期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本期债券于 2013 年 4 月 2 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3 鹏地铁债 01”，证券代码为“1380138”；2013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13 鹏铁 01”，证券代码为“124234”。2016 年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第一次偿还本金后，本期债券简称更名为“PR 鹏铁 01”。

发行人已按照《2013 年第二期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

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本期债券于 2014 年 2 月 10 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3 鹏地铁债 02”，证券代码为“1480027”；2014 年 2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13 鹏铁 02”，证券代码为“124500”。2017 年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第一次偿还本金后，本期债券简称更名为“PR 鹏铁 02”。

（二）还本付息情况

1、2013 年第一期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分别为 2014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3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本期债券期限为 10 年，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8、9、10 年末分别按债券发行总额 10%、10%、10%、10%、15%、15%、15%、15%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发行人已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支付 2013 年第一期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 7 个计息年度的利息和提前偿还的本金。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期债券未出现延迟兑付利息或本金的情况。

2、2013 年第二期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分别为 2015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1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本期债券期限为 10 年，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8、9、10 年末分别按债券发

行总额 10%、10%、10%、10%、15%、15%、15%、15%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发行人已于 2020 年 1 月 31 日支付 2013 年第二期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 6 个计息年度的利息和提前偿还的本金。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期债券未出现延迟兑付利息或本金的情况。

九、本次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23 日出具的《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 2020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 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十、发行人偿债意愿及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发行人已于 2020 年 1 月 24 日和 2020 年 3 月 25 日足额支付本次债券当期应还本金和利息，发行人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表：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统计表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	2019 年末/2019 年
资产负债率	39.64%	35.23%
流动比率	1.41	1.21
速动比率	0.52	0.46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20	5.77

- 1、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合计
-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
-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存货)/流动负债合计

截止2020年,发行人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1.41和0.52,均较2019年有所提高。2020年末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为39.64%,与2019年相比上升4.41个百分点,EBITDA利息保障倍数为4.20,较2019年下降了1.57,整体看,各项指标总体保持稳定。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十一、负责处理与本次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张泓变更为黄一格。根据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2020年年度报告,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黄一格变更为栗淼。

十二、2020年度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与本次债券相关的信息均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已披露的相关文件及时间如下:

- 1、2013年第二期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公告(2020年1月13日);
- 2、2013年第二期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付息公告(2020年1月13日);
- 3、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13年第二期深圳市地铁集

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分期偿还本金的公告（2020年2月3日）；

4、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13年第一期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分期偿还本金的公告（2020年3月12日）；

5、2013年第一期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付息公告（2020年3月12日）；

6、2013年第一期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公告（2020年3月12日）；

7、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2020年4月30日）；

8、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2020年4月30日）；

9、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2020年4月30日）；

10、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2020年8月31日）；

11、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0年8月31日）；

12、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2020年8月31日）。

13、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2020年8月31日）。

十三、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债券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

具包括：

债券品种	债券全称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总额	票面利率	到期兑付日
超短期融资债券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1 年 4 月 28 日	0.33 年	20 亿元	2.41%	2021 年 8 月 26 日
一般公司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五期)(品种二)	2021 年 4 月 21 日	5 年	10 亿元	3.74%	2026 年 4 月 21 日
一般公司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五期)(品种一)	2021 年 4 月 21 日	3 年	20 亿元	3.46%	2024 年 4 月 21 日
一般公司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021 年 4 月 15 日	1 年	10 亿元	2.98%	2022 年 4 月 15 日
一般公司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四期)(品种一)	2021 年 4 月 6 日	3 年	15 亿元	3.55%	2024 年 4 月 6 日
一般公司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四期)(品种二)	2021 年 4 月 6 日	5 年	5 亿元	3.80%	2026 年 4 月 6 日
超短期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3	0.74 年	30 亿元	2.85%	2021 年 12

资债券	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月 30 日				月 24 日
一般公司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021 年 3 月 17 日	3 年	10 亿元	3.63%	2024 年 3 月 17 日
一般公司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1 年 3 月 17 日	1 年	20 亿元	3.13%	2022 年 3 月 17 日
一般公司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021 年 3 月 10 日	3 年	20 亿元	3.64%	2024 年 3 月 10 日
一般公司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专项用于碳中和)	2021 年 3 月 2 日	3 年	10 亿元	3.50%	2024 年 3 月 2 日
一般企业债	2021 年第一期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	2021 年 1 月 26 日	5 年	5 亿元	3.80%	2026 年 1 月 26 日
一般企业债	2021 年第一期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	2021 年 1 月 26 日	3 年	20 亿元	3.59%	2024 年 1 月 26 日
一般中期票据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21 年 1 月 8 日	3 年	10 亿元	3.45%	2024 年 1 月 8 日
一般企业债	2020 年第七期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 12 月 16 日	3 年	15 亿元	3.79%	2023 年 12 月 16 日

一般中期 票据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三期中 期票据	2020 年 12 月 9 日	2 年	30 亿元	3.67%	2020 年 12 月 9 日
一般公司 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 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六期)	2020 年 11 月 6 日	3 年	15 亿元	3.62%	2023 年 11 月 6 日
一般公司 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 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五期)	2020 年 10 月 20 日	3 年	10 亿元	3.70%	2023 年 10 月 20 日
一般公司 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 资者公开发行粤港澳大湾区绿色专项公司债券 (第四期)	2020 年 9 月 28 日	5 年	20 亿元	4.08%	2025 年 9 月 28 日
一般企业 债	2020 年第六期深圳市 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 债券	2020 年 9 月 21 日	3 年	30 亿元	3.78%	2023 年 9 月 21 日
一般企业 债	2020 年第五期深圳市 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 债券	2020 年 9 月 2 日	3 年	10 亿元	3.70%	2023 年 9 月 2 日
一般企业 债	2020 年第四期深圳市 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 债券	2020 年 8 月 28 日	3 年	15 亿元	3.60%	2023 年 8 月 28 日
一般企业 债	2020 年第三期深圳市 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 债券	2020 年 8 月 11 日	3 年	15 亿元	3.54%	2023 年 8 月 11 日
一般企业 债	2020 年第二期深圳市 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 债券	2020 年 7 月 3 日	3 年	30 亿元	3.20%	2023 年 7 月 3 日
一般企业 债	2020 年第一期深圳市 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 债券(品种二)	2020 年 4 月 28 日	3 年	30 亿元	3.39%	2023 年 4 月 28 日
一般企业 债	2020 年第一期深圳市 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 债券(品种一)	2020 年 4 月 28 日	7 年	30 亿元	3.46%	2027 年 4 月 28 日
一般中期 票据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 期票据	2020 年 7 月 20 日	3 年	30 亿元	3.60%	2023 年 7 月 20 日
一般中期 票据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 期票据	2020 年 6 月 17 日	3 年	30 亿元	3.10%	2023 年 6 月 17 日

一般公司 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先行示范区绿色公司债券(第二期)	2020 年 3 月 11 日	3 年	30 亿元	2.90%	2023 年 3 月 11 日
一般公司 债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	2020 年 2 月 21 日	3 年	30 亿元	3.05%	2023 年 2 月 21 日
一般企业 债	2013 年第二期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4 年 1 月 24 日	10 年	30 亿元	6.75%	2024 年 1 月 24 日
一般企业 债	2013 年第一期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3 年 3 月 24 日	10 年	50 亿元	5.40%	2023 年 3 月 24 日

十四、其他事项

(一) 对外担保情况

根据深地铁董纪【2013】05 号，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商品房开发项目按揭担保方案（草案）的议案》，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为商品房开发项目按揭贷款客户提供按揭担保 72.4970 亿元，并与银行签署了担保合同。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二) 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2020 年度，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三) 相关当事人

2020 年度，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并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盖章页）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26 日